浙江打造“信访超市” 化解矛盾“最多跑一地”

新华社杭州3月24日电 区域功能分明的5大区块、32个开放式接访窗口，20多个部门和社会组织入驻……这是记者在宁波市镇海区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看到的场景。这里又被形象地称为“信访超市”：通过聚合有关职能部门，理顺工作机制，让有关部门在化解矛盾纠纷工作中集中发挥作用，实现最大限度在一地、一次性及时解决群众矛盾纠纷、信访诉求。

前不久到“信访超市”寻求解决工资问题的沈女士，经过相关部门调解，终于和同事们拿到了近期应发的工资。“原来我们不知道找哪些部门反映情况，现在的感觉是，只要是合理合法的诉求，到‘信访超市’都会有相关部门帮助协调解决。”

早在2011年，宁波市镇海区就在浙江率先创建，并实体运行矛盾纠纷多元化解中心，可一站式满足群众寻求的各类矛盾纠纷解决方案。

镇海区信访局办公室主任肖锋介绍，经过多年发展，原本独立平行的调解、信访、诉讼等矛盾纠纷化解手段，已在“信访超市”互相融合。相关部门可依据法律、法规、政策就地进行调解，如调解不成再导入诉讼程序办理。

据介绍，“信访超市”采取重点部门集中常驻、一般部门轮换入驻、涉事部门“随叫随到”三种形式，实现信访诉求、矛盾纠纷从“只受理不办理”向“受办一体”转变，由“一元化解”向“多元化解”转变。

镇海区的探索，只是浙江打造“信访超市”的一个缩影。2019年前后，通过汲取政务服务“最多跑一次”经验，结合信访联合接待中心、矛盾调解中心建设，诉调、访调对接机制等前期探索成果，浙江省提出“信访超市”概念。

在浙江省东阳市，通过公安、信访局、司法局、市场监管局等多个部门联动，近期“信访超市”成功化解了一起红木买卖结下的“积怨”，结束了买卖双方5年不断信访、互不相让的情况。

“以往群众信访是由信访部门接待后派单，然后分流到有关部门处理，不仅时间长，还容易造成部门推诿扯皮的现象，一些原本的小矛盾，可能容易演变为大问题。”东阳市信访局副局长杜响亮说，“信访超市”打破信访件在职能部门间流转的空间阻隔和职责壁垒，着力实现群众解决矛盾纠纷“最多跑一地”。

数据显示，目前浙江已建成90家县级“信访超市”，实现省内县市区全覆盖。2020年，浙江省县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共接待群众134.9万人次，受理矛盾纠纷66.2万件，化解成功率达94.9%，群众来信、走访总量同比下降28.6%。

党员小分队 下地忙春种

3月23日，杭州市桐庐县富春江镇严陵村的党员们在帮助农户耕地、播种玉米。进入春耕春种时节，富春江镇及时成立党员助农小分队，深入各村各户了解并帮助那些劳力欠缺和紧缺的农户备耕备种，按时节完成土地开垦、播种等农活。

通讯员徐军勇、江跃龙 摄

长江“断流”？不存在的！

近日，一篇由自媒体发布的名为《长江罕见断流 武汉段河床见底变荒漠》的文章，引起不少网友的关注。文中视频画面显示，长江武汉段某处“断流”，原本的河床、滩涂都裸露出来。那么实际情况如何，文章是否在危言耸听？

记者查阅资料发现，每年长江枯水期到来时，网络上就不时流传一些长江河床裸露的画面，可以说是屡见不鲜，但若因此就将其定义为“断流”，实在言过其实。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对此回应表示，根本没有所谓的“断流”情况。

记者了解到，视频中的画面是武汉天兴洲北汊，属长江支汊，由于河道自然演变，该支汊河床淤积，枯水期常露出水面，属于正常的自然现象，完全没有必要大惊小怪。长江主流位于天兴洲南侧的主汊，当前虽然处于枯水期，但水流依然通畅，航运繁忙。

正常情况下，长江枯水期是从每年11月到次年4月，受沿江地区天气及降水影响，可能略有偏差。据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专家介绍，今年1月至3月上旬，长江流域降雨量总体较多年同期均值偏少近一成。但由于受水库群补水影响，长江流域来水总体反而偏多，其中上游寸滩站（重庆江段控制站）来水较多年同期均值偏多近五成，下游大通站（长江入海径流控制站）来水偏多一成。

那么武汉段的水位情况如何，是否偏低呢？专家表示，经过对1865年至2021年共150多年的数据进行分析，通过比较各年最低水位发现，2021年以来汉口最低水位14.46米（2月4日），在历年最低水位中排序第8位（按由高到低排序，下同）；3月最低水位14.81米（3月1日），在历年3月最低水位中排序第55位。武汉段的最低水位，均远高于历年最低水位平均水平，根本没有出现所谓的“断流”。

据介绍，长江上游一批水库建成以后，尤其是三峡水库运行以来，显著发挥了水库蓄丰补枯作用，即汛末蓄水、枯期补水，通过水库的调节，可有效改善下游河道枯水状况。三峡水库蓄水至175米后，就相当于拥有了221.5亿立方米的补水调节库容，近似于黄河年平均径流量的三分之一，补水能力显著。在枯水期，运用这一调节库容加大下泄流量对长江中下游补水，可以适当抬高中下游的水位，从而有效缓解中下游航运、生产和生活用水供需紧张局面。

1月份以来（截至3月18日8时），长江流域主要控制性水库合计向下游补充237.68亿立方米水量，其中三峡水库67.99亿立方米，相当于三峡向长江中下游补充了485个西湖的水量。

以汉口站为例，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监测三峡水库开始试验性蓄水以来汉口站水位变化发现，同是1月至3月长江流域来水较枯阶段，三峡蓄水后汉口站水位整体有较明显的抬升，平均抬升幅度在0.3米左右。

对于未来一周的流域水雨情变化，长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研判认为，根据天气形势分析、数值模式预报和人工经验订正，3月下旬，21日至25日流域内无明显降雨过程；26日至27日，汉江、长江上中游干流附近有中雨、局地大雨；28日至30日，长江中下游有局地小到中雨。受降雨影响，长江中下游来水增加、水位波动上涨，汉口站预计3月底水位将涨至18.5米左右。 **据《经济日报》**

奋战攻坚百天 献礼建党百年

钱江通道北接线有望6月底前通车

本报讯 记者羊荣江报道 近日，省交通集团杭绍甬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简称杭绍甬公司）在嘉兴举行“奋战攻坚百天，献礼建党百年”立功竞赛启动仪式，全面吹响加快项目建设的号角，确保“两美”浙江立功竞赛参赛项目——钱江通道北接线6月底前建成通车。

据悉，活动期间，杭绍甬公司将以“学党史、当先锋、奋战百天、争创一流”活动为契机，通过开展百日立功竞赛，力争今年上半年完成项目投资46亿元，确保钱江通道北接线项目建成通车，德清304省道项目全面建成，台金东延二期项目完成竣工验收。

钱江通道北接线项目是嘉兴“百年百项”重大项目之一，也是嘉兴地区唯一一个高速公路PPP项目，由省交通集团牵头投资建设。项目起于沪杭高速公路桐乡段骑塘枢纽，在海宁市境内，跨沪杭铁路，和杭浦高速公路、钱江隧道相接，设计行车时速100公里，全长11.42公里，2018年6月份动工，计划于今年“七一”前建成通车。

项目建成后，钱江通道向北联沪杭、杭浦高速，南接杭甬高速，构筑起连通南北的交通大动脉，对完善地区综合交通网络、加速环杭州湾产业带的形成、进一步对接上海、融入长三角都市群、推进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公益诉讼破解互联网 侵害个人信息治理难题

近年来，个人信息在网络空间中受到侵害的现象日益严重，已成为社会治理的一大顽疾。

央视“3·15”晚会曝光两起涉嫌侵犯个人信息安全线索。上海检察机关依据《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的决定》，对相关企业采集人脸数据行为展开调查。

据统计，目前全国已有24个省级人大常委会通过支持检察公益诉讼的决定或决议，其中大部分都包括授权检察机关办理个人信息保护、大数据安全、互联网侵害公益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检察机关如何通过公益诉讼打击互联网侵害个人信息违法行为，不断提升个人信息保护力度？近日，记者就此采访了多地检察机关和相关法律专家。

“组合拳”增强保护力度

2019年2月，广东省深圳市某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数迈网”网站，该公司经理韩某某明知用户上传的数据中有大量公民个人信息，仍非法出售给相关平台牟利。同年11月25日，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检察院对韩某某等人以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向宝山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同时，对这家公司、韩某某等人侵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针对网站服务器、QQ中保存的公民个人信息通过传统扣押方式不能有效解决，相关信息仍存在被传播、买卖危险的问题，宝山区检察院积极探索侵权责任承担方式，首次提出关闭网站、注销侵权用QQ号码并永久删除保存在QQ内的公民个人信息数据的诉讼请求。本案办理过程中还邀请专家提供智力支持。”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八检察部主任屠春含说，除了发挥刑事检察工作优势外，宝山区检察院探索通过公证等民事调查方式补强案件证据，采用磋商沟通、组织听证、专题研讨等非诉方式合理预防和解决公益侵害问题。

“检察机关应强化对不特定主体合法权益的保护，发挥民事公益诉讼和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的惩戒、防范和教育作用，在打击互联网刑事犯罪的同时，对个别社会影响大、情节严重的侵权行为，依法追究民事责任，合力弥补受损的公共利益。”杭州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李森红认为，应当充分利用办理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安全、诈骗等刑事犯罪过程中获得的线索与证据，对涉及行政机关怠于履行职责致使众多公民个人信息被侵害的问题，灵活运用行政、民事公益诉讼办案模式。

智者借力而行，慧者运力而动。

杭州检察机关不仅利用APP、区块链、远程视频等信息化技术破解线索收集、取证固证等难题，还设立公益诉讼研究中心、长三角检察公益诉讼创新联盟，以专家论证、个案咨询、课题研讨等方式充分研究论证案件中的疑难问题，形成专家意见，保障精准监督。

灵活运用行政、民事公益诉讼检察“组合拳”，再加上“智能化”和“外脑”，个人信息保护的“杭州经验”就此成型。

协调督促形成保护合力

近日，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检察院诉国内某知名短视频公司侵犯儿童个人信息民事公益诉讼案，经杭州互联网法院出具调解书后结案。

经查，涉案公司在开发运营APP过程中，未以显著、清晰的方式告知并征得儿童监护人有效明示同意允许注册儿童账户收集、存储儿童个人信息；在未再次征得儿童监护人有效明示同意的情况下，向用户直接推送含有儿童个人信息的短视频。诉讼期间，检察机关积极推动该公司立行立改，对其运营的APP提出34项整改措施。该公司积极配合整改，双方依法达成和解协议。

“此案对于强化儿童个人信息保护、提升儿童个人信息保护意识、强化行业监督管理具有推动作用。”北京师范大学未成年人检察研究中心主任宋英辉说，这是将法律关于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规定落实到具体个案、推动网络领域社会治理的有益探索。

“我们注重发挥行政机关守护社会公共利益第一顺位作用，运用行政公益诉讼督促职能部门对侵害公民个人信息的违法行为履行监管职责。”杭州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陈海鹰说。

记者了解到，上海检察机关积极向涉案行政机关发出诉前检察建议，组织开展行业信息安全自查，研究制定行业信息安全管理制度。通过检察建议、磋商等诉前程序，促进承担一定公共管理职能和重要社会责任的网络运营者、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

国家检察官学院公益诉讼检察教研部教授刘辉指出，多个部门具有监管互联网侵害个人信息行为的职能，检察机关在诉前程序中协调、督促多个职能部门综合治理，可形成保护公益的合力。

近期，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检察院办案时发现，曾某为牟利先从QQ群上低价购买公民个人信息，后将信息通过互联网售卖给他人；李某在QQ交流群、贴吧等处非法获取大量公民个人信息，通过使用公民信息领取优惠券，将优惠券在QQ群中售卖获取利益。检察院对曾某、李某非法获取公民个人信息出售、侵犯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依法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在深圳，多个区级检察机关积极针对公民个人信息安全提起公益诉讼。龙华区人民检察院已办理3宗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案件；龙岗区人民检察院最近办理的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附民公益诉讼系列案件，起诉至法院的18件21人中已判决12件12人。

深圳市人民检察院第六检察部主任刘汉俊说，深圳检察机关探索从制度规范层面厘清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的内涵和外延，加强与同级法院的沟通协调，争取就审判管辖、起诉标准、举证责任等达成共识，推动诉前与诉讼程序有效衔接。通过个案办理、类案监督、专项治理促成行政机关健全强化个人信息保护领域监管的制度机制，帮助相关行业优化自律自治，将特区立法的改革优势转化为制度优势、治理优势。

完善配套措施找准定位

如何不断提升个人信息保护力度，是各级检察机关正在探索解决的问题。

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许祥云说，检察机关面临制度供给不足、调查核实权保障不够、复合型专业化人才匮乏等现实困难。国家层面制定个人信息保护法后，个人信息处理规则、相应行政机关的职责权限、侵权者的法律责任承担等将更加明确，个人信息保护的氛围也将愈加浓厚，检察机关协同职能部门加强互联网领域侵害个人信息的治理工作会更加顺畅。

刘辉坦言，办理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案件除了法律依据需要进一步完善外，还要注意公益损害认定标准、跨区域案件管辖、调取和固定网络证据、在侵犯个人信息民事责任类型模糊的情形下如何提出诉讼请求（比如能否提出金钱损害赔偿）、公益救济效果等方面的问题。

“检察机关应积极、稳妥地开展个人信息保护公益诉讼探索，不宜将所有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案件转化为民事公益诉讼案件，或者向工信、市场监管等行政机关泛泛提起诉前建议。”刘辉建议，检察机关应找准定位，既担当履职又不越俎代庖；应秉持行政优位原则，优先采用行政公益诉讼诉前程序和综合治理等方式，通过督促行政机关依法履职保护公民信息安全；应注重把握公益损害认定标准，以此为核心开展调查和提出诉讼请求。 **据《法治日报》**

（上接第1版）

马晓伟表示，未来要充分挖掘现有接种点潜力，同时在有条件的二级医院增设接种点，并且在人口集中区域或集体单位设置临时接种点、移动接种点，推动疫苗接种工作进学校、进工厂、进工地、进社区。

此外，精准安排配送计划，保障冷链运输条件，加强省域内疫苗调配，充分考虑两剂次灭活疫苗弹性时间间隔，预判疫苗供应情况。

以北京为例，北京市区两级存储能力达到1000万剂，日配送能力达到100万剂，建立以大中型临时接种点为主、固定接种点和上门服务为补充的服务体系，全市日接种能力达30万剂次以上。

安全底线如何守？接种点做到“四有”

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的要求，我国推进接种要做到“四有”——有驻点急诊急救人员，有急救设备药品，有120急救车现场值守，有二级以上综合医院救治绿色通道。

“要以对人民生命健康高度负责的精神，保障接种安全，提高接种服务的可及性、便利性。”马晓伟强调，要继续实行前期行之有效的做法，加强疑似异常反应监测，加强接种后人员跟踪随访，做好信息报告和管理。对迟发严重疑似异常反应高度关注，畅通转诊渠道，全力组织救治。

王华庆提示，妊娠期和哺乳期的妇女不宜接种新冠病毒疫苗。在接种后如果发现怀孕，不建议采取终止妊娠等医学措施，但要做好孕期随访和定期检查。

疫苗产量能否跟上？日产量已达500万剂

我国在新冠病毒疫苗研发和生产中取得重要进展，目前疫苗日产量从2月1日的150万剂，已提升至目前的500万剂左右，累计供应国内超过1亿剂。

截至3月20日，国药中生北京公司、国药中生武汉公司、北京科兴中维公司、天津康希诺公司4家企业疫苗获批附条件上市，安徽智飞龙科马公司疫苗获准紧急使用，我国成为全球新冠病毒疫苗上市最多的国家。

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肖亚庆表示，疫苗质量安全始终是第一位，要摆在生产供应工作的首要位置。要严格落实质量管理体系，确保大规模放量下疫苗质量的安全稳定。

据了解，上述企业目前都在满负荷组织生产，其他技术路线的疫苗随着研发进展也会陆续上市。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相关部门和地方，向有关企业派出了服务保障小组，推动制定增产扩能的方案。

权威人士指出，通过提高人群接种率，将有效降低新冠病毒传播风险，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为巩固经济恢复性增长基础、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提供有力保障。

衢州人民医院：健步一迈向未来

“展示衢医人积极阳光、团结奋进的精神风貌，向着新院出发！”近日，温州医科大学附属衢州医院（衢州市人民医院）工会举行了“迈向新院·共赢未来”健步走活动。

伴着明媚的阳光，医院门急诊、内科、外科、行政后勤等方阵的近300名职工，开启了全程6公里的健步走。

一路风景，一路欢笑。“边走边聊，心情舒畅。”一个多小时的路程让大家轻松愉悦。

健步走结束后，职工们还在新院栽下了一株株承载希望与祝福的树苗，期待更好的明天。

图为衢州市人民医院健步走活动启动仪式现场。 **赵凯旋**

交行省分行积极推进自贸区业务发展

3月16日，交通银行浙江省分行召开全辖自贸区业务推进会。会议介绍了浙江自贸区整体情况，解读了离岸开户及自贸区政策，自贸区各片区所在地辖行及本级支行结合业务发展情况进行了汇报交流。

会议就全辖自贸区业务发展提出要求，一是要明确当地政府对各片区的目标定位和发展方向；二是要对接各地政府诉求，围绕改善营商环境，结合地方特点，匹配产品组合，积极探索各片区经营突破点；三是要有整体思维，灵活运用离岸OSA账户、在岸NRA账户、自贸区FT账户、霍尔果斯创新离岸人民币四大非居民账户体系，打造打通“本外币、境内外、离在岸”的多元化跨境投融资金融服务方案；四是既要关注自贸区交易型业务，也要积极挖掘客户需求，制定差异化业务推进方案。 **涂胜武**

湖州左江未来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遗失财务专用章和法人代表方名章（张军），声明作废。
绍兴市越城区皋埠街道吼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遗失绍兴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统一收据收据联1份，号码：（A）1178798，金额：500元，声明作废。
宁波市镇海鸿日建筑技术配套有限公司遗失财务章一枚，编号：3302110046785，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宁波七晶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经全体合伙人决定，将注册资本由1531.2万元人民币减到1201.2万元人民币，并按有关规定办理工商减资手续。特此公告

经营保险许可证注销公告

机构名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义乌稠江营销服务部
许可证流水号：0256629
许可证机构编号：000017330782001
成立日期：2015年11月6日
机构住所：浙江省金华市义乌市经发大道317号2楼209、210室
颁发日期：2020年3月17日
业务范围：企业财产损失保险、家庭财产损失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建筑工程保险、安装工程保险、货物运输保险、机动车辆保险、船舶保险、能源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一般责任保险、保证保险、信用保险、代理国内外保险机构检验、理赔、追偿及其他委托的其他有关事项，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经营区域：义乌
负责人：王文龙 邮政编码：322000
联系电话：0579-85110604